

中共宜君县纪委监委办公室 2017 年部门决算说明

一、中共宜君县纪委、县监委主要职责

中共宜君县纪委为副县级行政单位，宜君县监察委员会为副县级行政单位，实行合署办公，一套工作机构、两个机关名称的体制，履行党的纪律检查和行政监察两种职能。主要职责是：

1. 主管全县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关于加强党风廉政建设的决定，认真抓好反腐败斗争，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

2. 主管全县监察工作。负责贯彻中、省、市、县有关监察工作的决定，对行使公权利的公职人员监督全覆盖。

3. 负责检查并处理党员干部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必要时直接查处下级党的纪律检查组织管辖范围内的案件。

4. 负责调查处理行使公权利的公职人员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以及违纪的行为，做出撤职及撤职以下的政务处分(对涉及选举产生的领导干部按法定程序办理)；受理对监察对象违反行政纪律行为的检举、控告，受理监察对象不服政务处分的申

诉。

5. 负责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制定全县党风党纪教育规划，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党的纪检监察工作方针政策的宣传工作和对党员遵守纪律的教育工作。

6. 会同有关部门做好纪检监察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宣传工作，教育国家机关工作人员遵纪守法、为政清廉。

7. 负责对党的纪检监察工作理论及有关问题进行调查研究，拟定党纪条规和政策规定，参与制定党内法规。

8. 对各部门和各乡镇（街道）制定的政策、办法中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有损国家利益的条款，提出修改、补充或撤销的建议。

9. 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和监督工作，受理涉及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问题的来信来访，对违纪问题提出处理意见及建议。

10. 承担县反腐败协调小组日常办公，组织、协调、督促各执纪执法机关依法依规履行各自职责。

11. 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和县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一）层层传导压力，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

规范化推进“两个责任”落实。年初县委就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了全面安排部署。层层签订全面从严治党《党委主体责任书》和《纪委监督责任书》，制定印发“两个责任”《工作纪实》，强化督促检查。建立了主体责任清单制度，达到县、镇

两级党组织全覆盖。各乡镇（街道）党委、65名部门党委（党组）按照规定及时报告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落实情况，各基层纪委（纪检组）报告纪委监督责任落实情况，推动“两个责任”落到实处。

层层压实主体责任。县委主要领导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多次主持召开常委会研究部署，听取工作汇报，与乡镇党委书记和部分部门单位党委（党组）负责人进行廉政谈话。县委、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恪尽“一岗双责”，主动抓好分管领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各乡镇（街道）、各部门把全面从严治党放在各项工作第一位，认真履行党委的主体责任，自觉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扛在肩上，落到实处。

全面履行监督责任。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充分发挥协调指导监督作用，强化督促检查，约谈思想不重视、落实不到位的单位负责人，警示教育负有监督责任的纪委（纪检组），持续传导压力，拧紧落实链条，推动压力向基层单位延伸。

强化问责倒逼责任落实。抓住第一责任人这个“关键少数”，坚持失责必问、问责必严，实行“一案三查”，以问责倒逼责任落实，共进行党内问责61件，问责党组织30个，党员领导干部31人；领导干部问责79件，问责领导干部109人，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扎实履行“两个责任”，切实做到有权必有责、有责要担当、失责必追究。

（二）积极践行“四种形态”，执纪审查工作取得新突破

着力转变监督执纪理念。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扎实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把握“树木”与“森林”关系，常用第一种形态，善用第二、第三种形态，用好第四种形态。重点抓好第一种形态，强化党员日常管理监督，加大对反映党员领导干部问题线索的规范化处置力度，对反映问题具体、有可查性的及时启动初核；对反映笼统、不具体的问题，或一般性、苗头性问题，及时组织谈话函询；对反映问题经调查失实的，在一定范围内澄清。对有一般性问题的干部进行批评教育，督促改正，予以了结；对不如实说明或者讲不清楚问题的，由纪检监察机关进行核查。全县共处置问题线索 212 件，其中初核 200 件，了结 106 件，谈话函询 12 件。共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处理 330 人次，其中，第一种形态 223 人次，第二种形态 90 人次，第三种形态 17 人次。

始终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坚持纪在法前、纪严于法，把握政策、突出重点，紧盯“六大纪律”，突出问题导向，严肃查处“三类人”，始终保持惩治腐败力度不减、节奏不变。今年，全县共受理群众来信来电来访 75 件次，立案 107 件。其中：涉及乡科级干部 8 件，一般干部 15 件，其他人员 84 件；结案 100 件，党政纪处分 107 人，其中轻处分 90 人，重处分 17 人，涉及乡科级干部 10 人，一般干部 13 人，其他人员 84 人；给予党纪处分 104 人，其中：党内警告 79 人，党内严重警告 9 人，撤销党内职务 4 人，留党察看 6 人，开除党籍 6 人；给予政纪处分 3 人，

其中：给予行政记过处分 2 人，开除 1 人。

不断提升执纪综合效果。立足教育挽救，发挥思想政治工作优势，使执纪审查过程变成教育引导执纪审查对象思想转变、幡然醒悟，重树对党忠诚的过程。加强警示教育，用发生在身边的人和事教育广大党员干部，通报曝光 28 批 74 起 79 人，使广大党员干部做到警钟长鸣。强化案件监督管理，严格依纪依法、安全文明开展执纪审查，把好案件审理质量关，严格处分决定执行，案件质量不断提升。

（三）驰而不息纠正“四风”，党风政风持续好转

深挖细查隐形变异“四风”问题。抽调精兵强将组成检查组，紧盯时间节点、重点领域和重点问题，聚焦“关键少数”，瞄准“四风”问题，坚持抓在经常、严在日常。节假日前利用微信、网络等平台向党员干部发送廉洁自律提醒，在纪律审查工作中，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作为审查重点，从重从严查处，不断压缩不正之风生存空间。通过专项检查共发现问题 138 个，立行整改 127 个，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案件 17 件，处理 18 人，其中党政纪处分 17 人，组织处理 1 人。

严查蝇贪治微腐。继续把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作为执纪审查的重点工作任务，着力解决群众身边的“四风”和腐败问题。开展助力精准扶贫脱贫督查，对精准扶贫脱贫责任落实不力、帮扶工作不扎实等突出问题严肃查处，切实维护群众利益。2017 年，县纪委共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

腐败问题 64 件，处理 65 人，其中党政纪处分 63 人，组织处理 2 人。

聚焦主责助力发展。提高政治站位，聚焦主业主责，围绕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落实、作风建设和纠正“四风”、查处侵害群众利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三个助力”等五个方面开展纪律督查，鼓励实名举报，开展有奖举报。在助力脱贫攻坚中，制定了《脱贫攻坚工作失职失责问责办法》和防止农村基层干部发生侵占贫困户利益问题“十二个不准”，成立 3 个督查组，由 3 名县级领导带队，全面开展监督检查。成立脱贫攻坚督查办公室和督查组，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在助力生态环境保护中，加强对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能部门的履职检查，对责任不落实、报送资料迟缓、工作敷衍应付的严格问责追责。在助力规范市场环境秩序中，重点查处吃拿卡要、乱收费、乱摊派等行为和窗口单位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同时，建立了定期督查、督查专题报告、跟踪督办、通报曝光、有奖举报五项工作机制，抓点带面、抓主抓重，确保工作落到实处。全县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在助力精准扶贫方面查处案件 41 起，党政纪处分 40 人，问责 77 人，诫勉谈话 31 人，免职 1 人；助力生态环境保护方面查处案件 32 起，党政纪处分 7 人，问责 58 人，诫勉谈话 25 人；助力市场环境秩序方面查处案件 39 起，党政纪处分 19 人，问责 50 人，诫勉谈话 7 人。

（四）多管齐下，源头防腐进一步加强

深入开展反腐倡廉宣传教育。持续发挥好“周三夜校”“三会一课”等学习制度，利用“清风笔谈”、开办学习体会专栏、组织生活会、知识测试、“忏悔录选编”学习讨论等形式做好党纪党规学习教育，促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通过宜君纪检监察网、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强化党风廉政宣传教育，在各级媒体刊发党风廉政宣传教育信息 512 篇。

坚持源头把控促廉洁。书面廉政鉴定意见函复 391 人（组织）/次，对 4 批次拟提拔任用的党员干部进行任前廉政谈话，对 29 个单位财务联签会审进行审批备案，对 46 名领导干部婚丧嫁娶个人重大事项进行备案。

激活廉洁“神经末梢”。各乡镇（街道）、部门结合各自实际，设立廉政宣传牌 240 余处，建成“村情家风室”廉政示范点 1 个，“家文化惠万家”活动实现全覆盖，将家风、家训融入党风廉政建设宣传教育之中，使党风廉政和家风教育内化于心，外化于行。

（五）深化改革创新，纪检体制机制释放新活力

强化制度建设，推进标本兼治。认真落实中省市县一系列制度规定，紧密结合实际，努力抓好村民监督委员会、基层公务接待廉政灶等制度建设。规范全县村（居）民监督委员会办公场所，实现监委会牌子、工作制度、印章、“一本二表三台账”工作表册“四统一”，从形式上规范提升了村（居）民监督委员会的工

作。加强乡镇廉政灶管理，从接待范围、接待流程、用餐标准、陪餐人数、结算管理、纪律要求等方面提升廉政灶建设，创新推出了乡镇“廉政灶二维码支付”制度，既方便了用餐人员付费，又避免了现金支付过程中的人情。

健全反腐败组织协调机制。发挥反腐败协调小组联席会议制度，加强与政法、组织、审计等部门协调配合，建立了线索互通、调查互动、力量互补、成果互享的工作机制。多渠道开辟案源，从执法检查、越级访、集体访中，认真筛选案件线索；从普通案中发现新线索，由此案带彼案，由一案带多案，由个案洞察同行业和其他行业问题，捕捉案件线索。今年以来，分别从公安、交通、林业执法部门搜集问题线索 18 件，立案 15 件。

用好巡察利剑，强化“政治体检”。成立了县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建立了由 68 人组成的县委巡察工作人才库，县委常委会多次专题研究巡察工作，听取工作汇报，研究解决实际困难和问题，配强配硬巡察机构和人员力量。把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作为深化政治巡察的核心任务。今年以来开展了两轮巡察，覆盖 2 个乡镇 55 个村级党组织和 2 个县级部门，共发现问题 63 个、问题线索 38 件。截至目前已立案审查 3 件，给予党纪处分 2 人。巡察工作的反腐利剑和震慑、遏制作用得到初步显现。

不等不抢，监察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县委把改革试点工作作为重大政治任务，自觉担负起主体责任。坚持把党的领

导贯穿始终，牢牢把握改革正确政治方向，及时成立了改革试点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列出时间表和路线图，各项工作按期“入场施工”。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做在前面，对转隶干部坚持“五查两谈”，严把入口关，坚决杜绝“带病转隶”，确保转得来、融得进，人心不散、队伍不乱、工作不断。坚持内涵式发展，将全面整合机构职能和人员，将工作力量向主业聚焦，转隶人员向监督执纪一线部门加强和倾斜，做到转隶人员和现有人员优势互补，机构、职数、编制“三不增”，实现“1+1>2”的效果。

（六）强化纪检干部自我监督，加强自身建设

突出思想政治建设。在全县县直机关党组织中率先建立“党员组织生活日”制度，创新党内生活方式，推进党员组织生活的常态化，切实提高党内生活质量。组织全体纪检干部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通过观看《永远在路上》《打铁还需自身硬》专题教育片，认真汲取部分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的深刻教训，严防“灯下黑”，增强廉洁自律意识。2017年，对2名纪检干部轻微违纪行为进行了约谈。

严把干部入关口。认真落实“打铁还需自身硬”“信任不能代替监督”等要求，按照逢进必考和“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采取公开招考、基层遴选、资格审查等办法，加大对新进入纪检监察机关干部资格全面“体检”，通过公务员招考新招录4名年轻同志，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注入新鲜血液。

坚持深化“三转”。不断深化巩固纪检机构融合式改革和“三

转”成果，派驻监督实现了县级单位全覆盖，派驻纪检组“派”的权威和“驻”的优势逐步显现。乡镇（街道）纪委书记实现了专职专责，纪检监察主责主业更加突出、职能作用更加凸显。

着力提升业务能力。通过邀请省纪委专家授课、县纪委业务骨干培训等形式，对全县的纪检监察干部进行了全面系统的专业培训。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试行）》，强化纪检业务知识学习，补齐业务技能短板，规范执纪审查流程和工作行为。采取专业培训、以会代训、跟案专训、上挂下派等方式加大干部培训工作，先后参加中省市县组织的专业培训 114 人次，到省市纪委上挂学习 12 人次，纪检干部的政策理论水平和业务能力得到了进一步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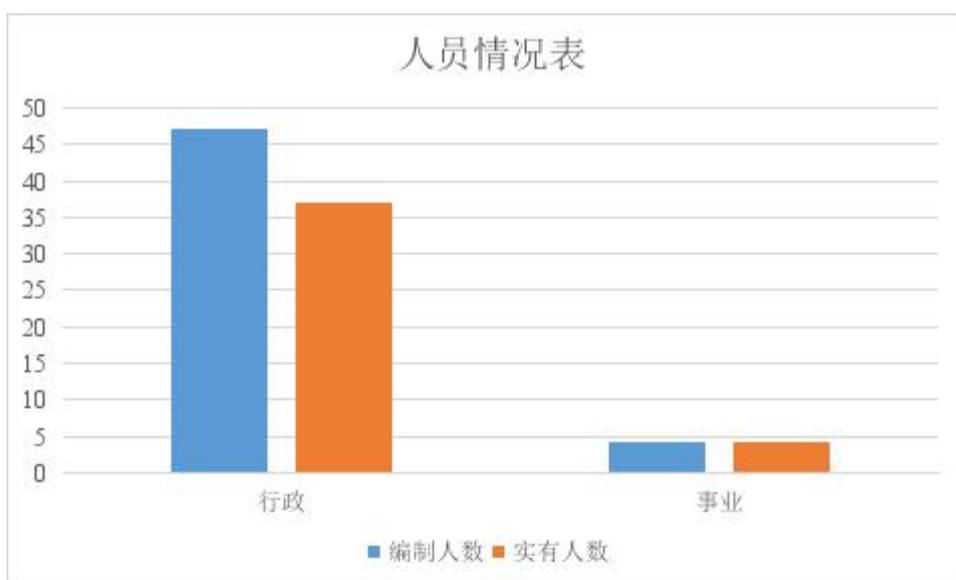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包括部门本级机关决算。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1 名，其中行政编制 47 名（含县委巡察办编制 3 名），事业编制 4 名；实有人员 40 人，其中行政 37 人（含县委巡察办 2 人），事业 3 人。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

(1) 2017 年度收入合计 574.97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235.02 万元，主要是因为上年结余调整和新调入、招考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工资福利支出大幅增加。增加的另外一个原因为原由财政代缴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现在由单位经费予以保障。

(2)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570.6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9.74 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增长较多，办案任务不断增大，办案费用增加，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增加的另外一个原因为原由财政代缴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现在由单位经费予以保障。

2. 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7 年收入合计 574.9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72.17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其他收入 2.8 万元，为监察工作

专项业务费用。上年结转和结余 39.4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结转。

3. 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7 年度支出合计 570.6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6.66 万元，是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行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94%；项目支出 34.01 万元，是为实施纪检监察信息网分级保护项目发生的支出，占总支出的 6%。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原因。

（1）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572.1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32.22 万元，主要是因为新调入、招考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工资福利支出大幅增加。增加的另外一个原因为原由财政代缴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现在由单位经费予以保障。

（2）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567.87 万元，较上年增加 256.94 万元，主要是因为人员增加，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增加的另外一个原因为原由财政代缴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现在由单位经费予以保障。

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67.87 万元，按支出功能科目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36.66 万元，项目支出 31.21 万元）。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为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567.87 万元。包括：

(1) 行政运行 536.66 万元，主要用于县纪委监委机关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2)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21 万元，主要是实施纪检监察信息网分级保护项目发生的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6.66 万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和日常工作需要，其中：人员经费 429.89 万元，主要包括委机关干部基本工资 227.55 万元，津贴补贴 96.15 万元，奖金 14.27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4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22.27 万元，住房公积金缴纳 3.44 万元；公用经费 106.7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1.58 万元，印刷费 2.84 万元，邮电费 1.08 万元，差旅费 12.03 万元，租赁费 0.12 万元，会议费 4 万元，培训费 6.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38 万元，劳务费 2.57 万元，委托业务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9 万元，其他交通费 27.7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万元。

4. 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县纪委监委机关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县纪委监委机关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7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24.8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3.4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38 万元。2017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比 2016 年增加 13.40 万元，增长 168.26%，其中：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7.16 万元，增长 169.67%，主要原因是县委巡察办成立，开展了 2 轮巡察工作，增加的公务接待费主要为巡察食宿产生的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增加 6.24 万元，增长 86.07%，主要原因是车辆老旧，车况较差，纪律审查工作任务增大，扶贫力度加大，车辆使用频次增多，运行成本增加。2017 年县纪委监委机关无出国出境情况，因此无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情况及保有情况：县纪委监委机关 2017 年末未新购置公务用车，年末有 2 辆执法执勤车辆。

公务接待情况：2017 年度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85 批次、1480 人，经费总额 11.38 万元，主要包括县委 2 轮巡察产生的食宿费用，上级机关业务指导、调研产生的公务接待。

2. 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培训费支出 6.41 万元，主要是全县纪检监察干部业务培训，比上年减少 3.21 万元，减少 3337%，主要是因为整合相关业务培训，每次培训增加内容，在保证培训效果的前提下减少次数。

3. 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会议费支出 4 万元，主要是举办纪检监察业务会

议产生的费用，比上年减少 0.01 万元，减少 0.25%，主要是因此整合相关业务会议，不开无实质内容会议。

六、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对专项业务经费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8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县纪委监委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06.77 万元，用于维持机关正常运转所必须的公用支出，主要用于机关办公费 11.58 万元，印刷费 2.84 万元，邮电费 1.08 万元，差旅费 12.03 万元，租赁费 0.12 万元，会议费 4 万元，培训费 6.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1.38 万元，劳务费 2.57 万元，委托业务费 2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9 万元，其他交通费 27.7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万元。其中行政单位 1 户，合计 106.77 万元，占机关运行经费的 100%。2017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 2016 年增加 80.73 万元，增加 310.02%，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新调入、招考人员增加，人员经费和工资福利支出大幅增加；原由财政代缴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现在由单位经费予以保障。县委巡察工作的开展产生的巡察食宿费用加大公务接待费；纪律审查工作任务增大，扶贫力度加大，车辆使用频次增多导致的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县纪委监委机关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26.30 万元，

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26.30 万元。不包含实施纪检监察信息网分级保护项目，此项目为涉密项目，有铜川市国家保密局出具的项目认定函为证（铜保局函〔2016〕14 号）。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2017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

八、专业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7 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序号	表名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 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否	
表 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 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 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 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 8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 9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 10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财政拨款收入	572.1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67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2.17	2、外交支出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3、国防支出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2、上级补助收入	0.00	5、教育支出	0.00
3、事业收入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其中：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费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4、经营收入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6、其他收入	2.8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6、金融支出	0.00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19、住房保障支出	0.00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1、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74.97	本年支出合计	570.6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结余分配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39.44	年末结转和结余	43.74
收入总计	614.41	支出总计	614.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公开 02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4.97	572.17	0.00	0.00	0.00	0.00	2.8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4.97	572.17	0.00	0.00	0.00	0.00	2.8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4.97	572.17	0.00	0.00	0.00	0.00	2.80
2011101	行政运行	540.96	540.9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4.01	31.21	0.00	0.00	0.00	0.00	2.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0.67	536.66	34.01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0.67	536.66	34.01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70.67	536.66	34.01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536.66	536.66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4.01	0.00	34.01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公开 04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 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72.17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87	567.87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0.00	2、外交支出	0.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3、国防支出	0.00	0.00	0.00
		4、公共安全支出	0.00	0.00	0.00
		5、教育支出	0.00	0.00	0.00
		6、科学技术支出	0.00	0.00	0.0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0.00	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 出	0.00	0.00	0.00
		10、节能环保支出	0.00	0.00	0.00
		11、城乡社区支出	0.00	0.00	0.00
		12、农林水支出	0.00	0.00	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0.00	0.00	0.00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7.87	536.66	429.89	106.77	31.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67.87	536.66	429.89	106.77	31.21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67.87	536.66	429.89	106.77	31.21	
2011101	行政运行	536.66	536.66	429.89	106.77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1.21	0.00	0.00	0.00	31.2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7.87	536.66	429.89	106.77	31.2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45	426.45	426.45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7.55	227.55	227.55	0.0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7.55	227.55	227.55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15	96.15	96.15	0.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15	96.15	96.15	0.00	0.00	
30103	奖金	14.27	14.27	14.27	0.00	0.00	
30103	奖金	14.27	14.27	14.27	0.00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0.58	0.00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0.58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4	65.64	65.64	0.0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4	65.64	65.64	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7	22.27	22.27	0.0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7	22.27	22.27	0.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79	106.77	0.00	106.77	10.02	
30201	办公费	11.58	11.58	0.00	11.58	0.00	

30201	办公费	11.58	11.58	0.00	11.58	0.00	
30202	印刷费	2.84	2.84	0.00	2.84	0.00	
30202	印刷费	2.84	2.84	0.00	2.84	0.00	
30207	邮电费	1.08	1.08	0.00	1.08	0.00	
30207	邮电费	1.08	1.08	0.00	1.08	0.00	
30211	差旅费	12.03	12.03	0.00	12.03	0.00	
30211	差旅费	12.03	12.03	0.00	12.03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2	0.00	0.00	0.00	10.02	
30213	维修(护)费	10.02	0.00	0.00	0.00	10.02	
30214	租赁费	0.12	0.12	0.00	0.12	0.00	
30214	租赁费	0.12	0.12	0.00	0.12	0.0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0.00	4.00	0.00	
30215	会议费	4.00	4.00	0.00	4.00	0.00	
30216	培训费	6.41	6.41	0.00	6.41	0.00	
30216	培训费	6.41	6.41	0.00	6.41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8	11.38	0.00	11.38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8	11.38	0.00	11.38	0.00	
30226	劳务费	2.57	2.57	0.00	2.57	0.00	
30226	劳务费	2.57	2.57	0.00	2.57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0.00	2.00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2.00	0.00	2.00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9	13.49	0.00	13.49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9	13.49	0.00	13.49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1	27.71	0.00	27.71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1	27.71	0.00	27.71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11.56	0.00	11.56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11.56	0.00	11.56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	3.44	3.44	0.00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4	3.44	3.44	0.00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4	3.44	3.44	0.00	0.0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1.19	0.00	0.00	0.00	21.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19	0.00	0.00	0.00	21.19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1.19	0.00	0.00	0.00	21.1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7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6.66	429.89	106.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6.66	429.89	106.7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536.66	429.89	106.77	
2011101	行政运行	536.66	429.89	106.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 08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36.66	429.89	106.7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26.45	426.4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7.55	227.55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7.55	227.5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15	96.1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15	96.15	0.00	
30103	奖金	14.27	14.27	0.00	
30103	奖金	14.27	14.27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58	0.5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4	65.64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64	65.64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7	22.27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27	22.27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77	0.00	106.77
30201	办公费	11.58	0.00	11.58
30201	办公费	11.58	0.00	11.58
30202	印刷费	2.84	0.00	2.84
30202	印刷费	2.84	0.00	2.84
30207	邮电费	1.08	0.00	1.08
30207	邮电费	1.08	0.00	1.08
30211	差旅费	12.03	0.00	12.03
30211	差旅费	12.03	0.00	12.03
30214	租赁费	0.12	0.00	0.12
30214	租赁费	0.12	0.00	0.12
30215	会议费	4.00	0.00	4.00
30215	会议费	4.00	0.00	4.00
30216	培训费	6.41	0.00	6.41
30216	培训费	6.41	0.00	6.41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8	0.00	11.38
30217	公务接待费	11.38	0.00	11.38
30226	劳务费	2.57	0.00	2.57
30226	劳务费	2.57	0.00	2.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0.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0	0.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9	0.00	13.4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49	0.00	13.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1	0.00	27.7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71	0.00	27.7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0.00	11.5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56	0.00	11.5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	3.44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4	3.44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3.44	3.4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公开 09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	3	4	5	6	7	8
24.87	0.00	11.38	13.49	0.00	13.49	4.00	6.4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公开 10 表

编制部门：中国共产党宜君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